**尼玛县教育局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**

**2019年4月20日**

**目录**

第一部分 尼玛县教教体局概况

一、部门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概况

第二部分 尼玛县教体局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

一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三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六、部门收支总表

七、部门收入总表

八、部门支出总表

第三部分 尼玛县教体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**第一部分 尼玛县教体局概况**

一、部门主要职责

1.结合尼玛县教育实际主要负责教育系统人事、综治维稳安全、信访、财务以及各项经费使用管理和学生营养改善工作、全县职业教育、教育布局规划建设、学生资助，贫困学生资助，三包物资，“三包”统一采购，项目衔接管理和教育法规执行监督检查。

2. 负责教育工会、精神文明单位建设工作。主管党建、教育精准扶贫、校建及学前教育和教育信息化，全县师资管理（职称评定、年度考核、考勤等）、教育宣传、“四讲四爱”主题教育宣传，县（中）直各单位接待工作。

3. 负责教育督导、基础教育统计、乡镇、村委衔接，负责全县教研教改、学校德育、电化教育、县本培训、教材征订、学校教育教学检查评估、教育刊物编辑、教研室全面工作和招生考试工作。

4. 规划总结教研和电教工作，开展教研、教学常规检查、电教工作落实。负责基础教育工作中装备配备。负责中小学招生考试工作，教育分析、综合素质评价、学校教学常规检查、学校与教师评优、落实各项奖惩制度，负责全县德育工作、共青团、少先队工作，负责国情国防教育、劳动技术教育、法制教育和教材和教辅材料征订与分发，月考统考试卷保密工作，负责组织县本、校本培训和安排上级各项培训，负责中小学各类考试卷出题和试卷库建设，拟定教研工作计划、总结和撰写教研信息，负责科室内部资料建设工作，负责编辑制作《尼玛教育》杂志和报纸。

5. 负责基础教育统计，学校督导评估、中、小、幼儿园学生学籍建设与管理、衔接地区基础教育科及督导室工作任务，做好基础教育统计，参与制定教育发展规划、编制教育事业年度发展计划，监控招生及学生流失情况，监督实施课程计划，负责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资料建设和上报，宣传、重大活动信息采集（活动简况、照片、视频拍摄、收集和整理），贯彻国家教育法规和政策，协助开学检查工作。营养改善网络上报、学生体质健康管理、0-15周岁统计工作，完成教育督导其他工作，及时向办公室报送汇总工作开展情况。完成领导交办的临时性任务。

6. 全面负责财务审计科工作，统筹协调各个方面的具体工作。负责预算内教育经费预决算工作，协助领导调度资金。负责教育内部审计工作，全县中小学校和局机关资金核拨、报账工作。负责学校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。负责教育民生工程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工作。协助做好其他教育民生工程工作。负责财务会计工作，三包经费管理、教育项目资金核实与转拨。负责出纳工作，负责全县教职工工资晋升、发放、信息库建设。

二、机构设置情况

我局隶属行政机构，人员编制5人，行政人员编制　5人。2019年，我局在职职工5人，其中：正科干部1人、副科级部1人，科员及以下干部3人。我局共设置局办公室、教研室、局长办公室、财务室、督导室、均衡办等内设机构。

1. **尼玛县教体局2019年度预算公开表**

明细表详见附件

**第三部分 尼玛县教体局2019年度预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关于尼玛县教体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

2019年预算经费共计14101.76万元。其中工资福利支出预算80.53万元，商品服务服务支出预算7.45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预算5.21万元，专项项目支出预算14008.57万元。

具体项目支出预算明细如下：

（1）贫困大学生生活补助经费 30万元

（2）教育事业经费 11490.97万元

（3）教育事业县级配套20% 677.6万元

（4）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维修改造经费 310万元

1.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查漏补缺资金 1500万元

二、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收入14101.76万元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预算收入80.53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7.45万元（其中：办公费0.1万元、电费0.21万元、邮电费0.29万元、印刷费0.04万元、差旅费1.83万元、会议费0.31万元、培训费0.09万元、取暖费0.1万元、公务接待费0.38万元、维修（护）费0.18万元、工会经费1.36万元、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2.56万元），项目费用14008.57万元。

三、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说明

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合计2.94万元，较2018年度减少1.27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境费0.00万元，较2018年持平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.56万元，较2018年减少0.11万元；公务接待费0.38万元，较2018年减少0.07万元，减少原因为2019年县财政对公务接待费用进一步压缩。

四、关于尼玛县教体局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尼玛县教体局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。

五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

（一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尼玛县教体局局2019年未实行预算绩效。

（二）政府性债务情况说明

尼玛县教体局不存在政府性债务。

**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**

一、收入科目

（一）财政拨款：指当年从上级财政取得的资金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：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（三）其他收入：指上述“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”以外的收入。

（四）上年结转和结余：主要是以前年度支出预算未完成，结转到当年或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二、支出科目

（一）财政事务：指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。有关具体事务包括行政管理、机关服务、预算改革业务、财政国库业务、政监督、信息化建设、财政委托业务等。

（二）行政运行支出：指行政单位（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）的基本支出。

（三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：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。

（四）其他支出：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。

（五）年末结转和结余：指以前年度预算支出未完成，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当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三、其他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附件 尼玛县教体局2019年度预算公开表